

##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榕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张海安、于俊田、周曙光、赵强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

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8）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钟华、万勇、赵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 9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股东提名王榕先生、陈伯阳先生、张海安先生、于俊田先生、

周曙光先生、刘晓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提名王榕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 《关于提名陈伯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关于提名张海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 《关于提名于俊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5) 《关于提名周曙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6) 《关于提名刘晓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钟华、万勇、赵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李钟华女士、万勇先生、赵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此外，根据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李钟华女士、万勇先生、赵强先生任期至2026年2月28日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 1) 《关于提名李钟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 《关于提名万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关于提名赵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钟华、万勇、赵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